

2024年度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一）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区级政务服务大厅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
- （二）组织、协调、管理、监督区行政许可、非行政许可和综合政务服务事项在区级大厅的实施。
- （三）协调审批职能部门简化审批环节，优化办事流程，推进协同审批，对涉及多部门审批的事项组织联合审批。
- （四）负责进驻区政务服务大厅的有关审批事项人员管理、考核工作；受理对服务窗口及工作人员的服务质量、服务态度、办事效率、工作作风等方面投诉、意见和建议；对政务服务质量进行定期评估，并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 （五）协助区、镇、村（居）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制定和监督实施区政务服务机构的各项管理制度、服务标准和服务规范。
- （六）协助区“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管理工作。
- （七）协助有关部门依法查处农村集体资产交易活动中的违法、违规及违纪行为，维护交易活动的正常秩序。
- （八）协助推进全区数字政府大数据建设工作。
- （九）负责区政府信息中心机房、政务外网等信息化基础设施的建设运维。

二、单位机构设置

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是清远市清新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下属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定级。内设机构4个，分别为办公室、政务服务股、效能促进股及数据资源和运维技术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16.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7.1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1.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7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7.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8.22	本年支出合计	57	488.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488.22	总计	60	488.2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8.22	481.02	0.00	0.00	0.00	0.00	7.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18	314.18	0.00	0.00	0.00	0.00	2.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16.18	314.18	0.00	0.00	0.00	0.00	2.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86.18	28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0	28.00	0.00	0.00	0.00	0.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09	55.89	0.00	0.00	0.00	0.00	5.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9	55.89	0.00	0.00	0.00	0.00	5.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20	38.00	0.00	0.00	0.00	0.00	5.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9	1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3	1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3	1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3	1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58	9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58	9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37	4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7.21	57.2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误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8.22	458.22	3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18	286.18	3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16.18	286.18	3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86.18	286.18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09	61.0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09	61.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20	43.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9	17.8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3	12.6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3	12.6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3	12.63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58	97.5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58	97.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37	40.3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7.21	57.2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14.18	314.1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5.89	55.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63	12.6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74	0.74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7.58	97.5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1.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481.02	481.0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81.02	总计	64	481.02	481.02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81.02	453.02	2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18	286.18	2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14.18	286.18	28.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86.18	286.18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00	0.00	2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89	55.8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89	55.8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00	38.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9	17.8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3	12.6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3	12.6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3	12.63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74	0.74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0.74	0.74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0.74	0.7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58	97.5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58	97.5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37	40.3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7.21	57.21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5.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4
30101	基本工资	85.74	30201	办公费	7.32
30102	津贴补贴	57.2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58.5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40	30204	手续费	0.20
30107	绩效工资	101.67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00	30206	电费	1.5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89	30207	邮电费	0.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6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9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5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3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35.44	公用经费合计		17.58

注: 1. 本表反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 可能存在0.01误差。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2. 我单位本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我单位本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	0.00	3.00	0.00	3.00	0.00	2.07	0.00	2.07	0.00	2.07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2.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3.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误差。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2024年度总收入488.2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88.2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81.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4万元，下降0.6%。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事业编制人员辞职1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均有小幅下降。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7.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1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区财政追加补缴职工2022年下半年养老及职业年金单位部分缴费资金5.19万元，二是列支以往年度区政府机关办公大楼4号楼运维费2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2024年度总支出488.2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88.2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58.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6万元，增长0.5%。主要变动情况：区财政追加增加补缴职工2022年下半年养老及职业年金单位部分缴费资金5.19万元。

2. 项目支出3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万元，增长7.1%。主要变动情况：列支以往年度区政府机关办公大楼4号楼运维费暂付款2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81.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81.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4万元，下降0.6%；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事业编制人员辞职1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均有小幅下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81.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1.0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88万元，下降1.4%；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事业编制人员辞职1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均有小幅下降；政

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综合政务服务中心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0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万元的68.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9万元，下降1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07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68.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9万元，下降1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07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68.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9万元，下降1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7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0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综合保障业务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我中心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

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81.0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本级项目实际成本符合绩效目标，并未超支。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区政务服务大厅运维项目的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481.02万元，执行数481.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政务服务实体大厅的基础设施运维，各办公区域通讯网络畅通、实体大厅安全有序运行，并且依据上级部门工作要求，积极探索和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依托“综合受理服务专区”“企业开办服务专区”“工程建设服务专区”“不动产（二手房）服务专区”四大主题式服务专区，向企业和群众提供“一站式”、“套餐式”的便民服务。2024年各进驻窗口累计受理办件24.29万件，其中，综合窗口共受理各部门业务办件4298宗，业务咨询2398人次；2024年，企业开办服务专区共发放营业执照1101张，为开办企业和群众提供业务咨询解答、导办等服务共7561人次；工程建设服务专区受理办件共1424件，已办结审批或发证共819件；“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已先后为35名办事群众解答疑难，其中线上22宗，线下13宗；使用网上预约的办事群众达4万人次，占服务大厅现场办事总量的29.9%。二是严格执行和落实《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及各项制度，做好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推广应用工作。严格按照规定做好我区项目业主和自然人入驻申请材料的核对，受理和处理各单位使用过程中提出的问题。积极指导符合条件的中介服务机构按照要求进驻中介服务超市。截至今年12月，我区共进驻项目业主202个，中介服务机构24家。今年全区共发布采购项目1285个，选取1269宗。三是实现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单零红黄牌。2024年1-11月我区热线平台受理工单总数36793件，其中，投诉类22458件，占总工单量61.04%；求助类9789件，占总工单量26.6%；举报类3711件，占总工单量10.09%；咨询类370件，占总工单量

1. 01%；建议类403件，占总工单量1. 1%；表扬类64件，占总工单量0. 17%。处理工单共36123件，工单办结率100%，按时回复率100%，各承办单位均能按时回复处理热线工单，没有出现因超期处理被效能监察派发红黄牌现象。市民对处理满意工单有33364件，不满意工单有2759件，满意率为92. 36%。四是围绕信息技术领域开展了多项关键工作。在“粤政易”方面，提供日常技术支持，协助完成账号维护工作，截止2024年末累计开通12030个用户账号，且实名认证率达100%，“粤政易”协同办公平台截止2024年末累计开通账号10767个，有力推进“无纸化”办公；数据治理与“一网共享”平台推广上，助力各单位完成711个政务数据资源目录及81个电子证照照面编目挂接，其中339个目录向社会开放；政务云资源管理做到规范申请使用，累计25个业务系统部署在市政务云平台并提升资源利用率；政务外网运维通过核心设备升级等举措，实现433个机构接入全区统一互联网出口；网络安全监测发布12期报告，督导和协助处理问题终端392台，同比隐患终端数下降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由于区财力有限，区政务服务大厅运维费由核批的40万元压减至28万元，目前区政务服务大厅日接待群众众多，设备设施及家具损耗大，维修维护压力剧增。在多方压缩运行成本的努力下，目前区政务服务大厅的运维压力依然很大，设备设施的维修升级也只能在现有的财力下分年分批次进行；二是“综合受理、集成服务”工作与其他先进（市）区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受限于国垂、省垂系统、编制人员等客观实际情况，“综合受理、集成服务”改革的工作成果难以进一步扩大，若业务系统无法打通对接或统一，整个政务大厅实现无差别全科受理只能是遥不可及的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

是：在现有的资源条件下，统筹兼顾，确保区政务服务大厅基础设备运行正常，保持通讯网络畅通，实体大厅安全有序运行。

区政务服务中心运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2024年区政务服务大厅运维经费，区财政下达用款额度30万元。其中，实际支出28万元，另2万元为年中区财政追加预算用于列支以往年度暂付的政务服务大厅运维费。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在“区政务服务大厅人员统一着装配备率”、“区政务服务大厅便民服务设施覆盖率”、“设备交付率”、“设备利用率”、“大厅各进驻窗口办件年总量”五个绩效目标维度上均已达到2024年预期目标。3. 服务对象满意调查情况。经过对区政务服务大厅中办事群众的问卷调查，共收集有效问卷50份，其中对大厅服务满意度评价项目均为满意，同时根据“好差评”系统记录，在项目周期内，企业和群众对政务服务质量累计评价满意度均在9.8分以上。综合二者资料分析，充分证明服务对象对政务服务大厅服务的高度认可，侧面反映出项目在优化政务服务方面取得良好成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区财力有限，区政务服务大厅运维费由核批的40万元压减至28万元，大厅自2015年6月运行至今，使用已接近10年，且区政务服务大厅日接待群众众多，设备设施及家具损耗大，维修维护压力剧增。在多方压缩运行成本的努力下，目前区政务服务大厅的运维压力依然很大，设备设施的维修升级也只能在现有的财力下分年分批次进行。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在现有的资源条件下，统筹兼顾，确保区政务服务大厅基础设备运行正常，保持通讯网络畅通，实体大厅安全有序运行。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